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67號11樓

聯絡人員：通路行銷部 林文梅

聯絡電話：(02)2507-1123 分機 893

受文者：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

發文字號：新光投信總發字第 1130214 號

附件：無

主旨：為通知本公司經理之「新光全球 AI 新創產業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與「新光全球宅經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併預告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公司經理之新光全球 AI 新創產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與新光全球宅經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均屬全球股票型基金。經本公司審慎評估其未來發展性、提升基金投資管理效率、操作成本效益及受益人權益等綜合因素，期望透過二檔基金之合併，使基金資產能得到更有效的配置及運用；預期二檔基金合併後，不僅有助於其投資靈活性提升且更能聚焦於高價值且穩定成長的投資標的外，亦有助於進一步分散基金資產風險，進而創造更優異的基金管理效率及長期績效表現。
- 二、本公司計劃近期向主管機關申請將兩檔基金合併，以新光全球 AI 新創產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為存續基金，新光全球宅經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為消滅基金。透過兩檔基金進行合併後，可使基金之管理資源集中於存續基金，為全體受益人創造更佳的績效表現。
- 三、本案待取得主管機關核准後，將另行通知 貴公司後續合併之時程，希望 貴公司能繼續給予支持。

正本：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文雄